

and the property of the control of

時間:一百零六年五月十六日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五十五號。

(本公司二樓大會議室)

出席: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東代表股份共計 67,152,404 股(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 決權數者為 26,805,78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9,172,945 股之

67.71% •

主席: 林琦敏

出席董事:林琦敏、林忠和、林琦珍、林正峯

出席獨立董事: 陳長、林顯郎、游英基

出席監察人:劉新朝

記錄:吳鴻淵

為以湯光

一、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報告(略)

三、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105年度營業狀況(詳附表一)。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 3415 發言:就營運計劃預算達成狀況、董事會 上、下半年開會次數、設置其他功能委員會以及高階經理 人薪酬水準揭露表示意見,經主席、總經理及財務長等人 分別說明回覆。

(二)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詳附表二)。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 3415 發言:對於監察人簽署審查報告書、監督 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遵循表示意見,經主席、監察人分別 說明回覆。

(三)本公司105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經本公司 106 年 2 月 24 日召開之 106 年 2 月份第一次董事會通過決議分配,員工酬勞 48,233,000 元,董監事酬勞 7,767,000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05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 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 竣事。

二、本案各項報表請參閱附表三~七。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7,152,404權,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 63,258,491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24,622,886權),贊成比例為 94.20%,反對之表決權數 3,277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3,277權),無效票之表決權數 0權,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 3,890,636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2,179,619權),本承認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 5,178,212 元,加上本期精算損益 變動數(20,622,438)元,調整後期初可供分配盈餘(15,444,226)元。

- 二、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94,069,315 元,加計期初可供分配盈餘(15,444,226)元,合計為 478,625,089 元,依法先予提列法定公積 47,862,509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共計為 430,762,580 元。
- 三、105年度盈餘分配為股東現金股利426,443,664元,期末未分配盈餘4,318,916元,則保留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 四、上述股東現金股利 426,443,664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按除息基準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分配之,暫定配發每股 4.3 元 現金股利。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 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五、茲檢附盈餘分配表如後。

六、本案如經股東常會承認,將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78,212		
加:精算損益本	期變動數	(2	0,622,438)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	盈餘	(1	5,444,226)		
加:本年度稅後	淨利	49	94,069,315		
本期未分配盈餘		47	78,625,089		
減:提列10%法	长定盈餘公積	4	17,862,509		
可供分配盈餘		43	30,762,58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4.3 元	·	42	26,443,664		
期末未分配盈餘			4,318,916		
附註:	<u> </u>				

註: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 林政勳



會計主管: 楊榕娟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7,152,404權,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 63,256,976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24,621,371權),贊成比例為 94.19%,反對之表決權數 4,792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4,792權),無效票之表決權數 0權,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 3,890,636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2,179,619權),本承認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1 月 18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60000381 號函令規定:上市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 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本令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一月一日生 效。

二、爰配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之部份條文,以符合規定。 三、本次修訂詳附表八之「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7,152,404權,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 63,256,491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24,620,886權),贊成比例為 94.19%,反對之表決權數 4,277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4,277權),無效票之表決權數 0權,棄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 3,891,636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2,180,619權),本承認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民國 105 年雖受全球經濟事件及國內政府政策調整影響,但在全體同仁的努力及節能補助的挹注下,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為 16,812,380 千元,稅後淨利為 494,069 千元。

在財務狀況方面,截至105年底,本公司各項財務指標均較104年底改善提升,財務狀況優良健全。105年本公司加強庫存管理,隨時檢視商品情況,提升商品存貨運轉效率,降低商品存貨庫齡時間,大幅提升存貨週轉率,降低週轉天數(由71.85天下降至63.69天)。

本公司 105 年度之每股盈餘為 4.98 元,預計發放每股 4.3 元之現金股利(盈餘發放現金),相對於 105 年度本公司的收盤平均股價 58.97 元,平均現金殖利率達 7.29%。茲將本公司 105 年度的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一、105年度的經營狀況: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6,812,380 仟元,較去年同期 16,501,728 仟元約增加 1.88%,營業毛利 3,424,930 仟元,較去年同期營業毛利 3,339,502 仟元增加 2.56%,稅後淨利 494,069 仟元,較去年同期稅後淨利 433,782 仟元增加 13.9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淨額	16,812,380	16,501,728	310,652	1.88%
營業毛利	3,424,930	3,339,502	85,428	2.56%
稅後淨利	494,069	433,782	60,287	13.90%
門市家數	327	328	(1)	(0.30)%

- 2、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39	58.47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1080.90	857.21	
	廠房及設備比率(%)	1000.70	037.21	
冶传化力(0/)	流動比率(%)	181.29	165.24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90.23	79.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8	8.12	
	權益報酬率(%)	21.32	19.27	
	純益率(%)	2.94	2.63	
	存貨週轉率	5.73	5.08	
經營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63.69	71.85	
	總資產週轉率	3.19	3.09	

4、營運重點工作:

- (1)、改善管理流程和提升組織效率。
- (2)、檢視庫存品質,並讓庫存有效率的運轉,降低庫存週轉天數。
- (3)、打造員工理想的工作環境,吸引更多人才加入。

面對 106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本公司全體同仁仍會持續努力,按具體 的營運計劃積極執行,以提升市佔率並持續保持穩健優良的獲利能力。

重事長: 林琦敏



經理人: 林政勳



會計主管:楊椒娟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表,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 所有表冊皆依法編製,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 定繕具報告。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副新星的

監察人: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 (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家電及影視影音產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產品可能備貨過高或過時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其產生呆滯或跌價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 齡變化情形;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公司既定之會計政策 ,並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二、供應商獎勵金認列

有關供應商獎勵金認列與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依進貨採購合約及相關業務協議單據約定之贊助條件認列供應 商獎勵金,列為營業成本之減項。考量此獎勵金金額攸關公司營運績效,故供應商獎勵金 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主要進貨供應商合約並訪談採購主管以了解相關供應商獎勵金之約定及管理機制,並測試其相關內部控制;分析比較兩年度供應商獎勵金金額之變化及差異情形,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選主要供應商採購合約,並依約定贊助條件計算獎勵金;針對期末應收供應商獎勵金,抽核至相關合約或業務協議單據,以驗證期末應收金額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 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 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 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 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 ·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 國 一〇六 年 二 月 二十四 日



			105.12.31		104.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五))	\$	741,813	15	1,069,809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五))		350,422	7	-	-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五))		90,592	2	56,98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十五))		1,654	-	2,536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208,437	43	2,461,834	45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366	-	7,03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十五))		1,007,500	20	1,136,500	21
	流動資產合計		4,404,784	87	4,734,699	8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45,760	5	301,720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		202,216	4	204,230	4
1780	無形資產		3,977	-	4,4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51,430	1	59,43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775	-	3,06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五)及七)		145,227	3	144,149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八)		30,0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681,385	13	717,088	13
	資產總計	\$	5,086,169	100	5,451,787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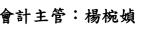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林政勳

董事長: 林琦敏

政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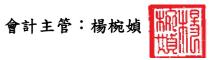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權益		<u>%</u>	金額	<u>%</u>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十五))	\$ 1,488,826	29	1,850,241	3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484,300	10	530,568	1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1,815	2	85,757	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二))	374,798	7	398,848	7	
	流動負債合計	2,429,739	48	2,865,414	52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241,088	4	279,529	5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五))	44,529	1_	42,537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5,617	5	322,066	6	
	負債總計	2,715,356	53	3,187,480	58	
	權益(附註六(十)):					
3100	股本	991,729	20	991,729	18	
3200	資本公積	466,046	9	466,046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4,413	9	393,067	7	
3350	未分配盈餘	478,625	9	413,465	8	
		913,038	18	806,532	15	
	權益總計	2,370,813	47	2,264,307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086,169</u>	100	5,451,787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及十四)	\$	16,812,380	100	16,501,7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13,387,450	80	13,162,226	80
	營業毛利		3,424,930	20_	3,339,502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七)(八)(十)(十一)、七					
	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383,864	14	2,400,782	14
6200	管理費用	_	465,238	3	448,766	3
	營業費用合計	_	2,849,102	17_	2,849,548	17
	營業淨利		575,828	3	489,95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六)(七)(十四)及十二)		24,198	-	37,2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4,460)	-	(4,68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	_	(23)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_	19,715		32,540	
	稅前淨利		595,543	3	522,494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_	101,474		88,712	
	本期淨利		494,069	3	433,782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八))		(24,846)	-	(24,888)	-
8349	減:與後續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九))		(4,223)		(4,2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20,623)		(20,6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473,446	3	413,125	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u>		4.98	4.3	<u> </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u>		4.94	4.3	<u> 32</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林琦敏



經理人: 林政勳



奋計主管: 提椒加





			保留盈餘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股 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餘公積	盈餘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991,729	466,046	350,377	-	429,804	780,181	2,237,9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690	-	(42,690)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86,774)	(386,774)	(386,774)
本期淨利		-	-	-	-	433,782	433,782	433,7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0,657)	(20,657)	(20,6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3,125	413,125	413,125
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91,729	466,046	393,067	-	413,465	806,532	2,264,3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346	-	(41,346)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66,940)	(366,940)	(366,940)
本期淨利		-	-	-	-	494,069	494,069	494,0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0,623)	(20,623)	(20,6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u>	-	473,446	473,446	473,446
民國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u>	991,729	466,046	434,413	_	478,625	913,038	2,370,813

註:本公司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 7,767 千元及 8,833 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 48,233 千元及 44,167 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琦敏



經理人: 林政勳

會計主管:楊椀媜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u>\$ 595,</u>	543 522,49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05 90,557
攤銷費用		364 8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
利息收入	(1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	449 1,7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6 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2,	<u>786</u> <u>80,72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33,6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應收款減少		862 3,200
存貨減少	25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66 (21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361,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4,7	722) 30,32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9	(782)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4,0	163,79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63,2	4,2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4,0	95) 419,1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04,	234 1,022,333
收取之利息	10,	595 12,476
支付之所得稅	(90,7	(88,6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	<u>033</u> <u>946,1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0	00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56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	(98,2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4 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	968
取得無形資產	(8	(3,74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9,	000 115,8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	(8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7,0	13,9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	992 (882)
發放現金股利	(366,9	(386,7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4,9	(387,6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7,9	996) 572,4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9,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1,	-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林琦敏



經理人:林政勳

會計主管:楊椀,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106.5.16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理由
第二條:	第二條:	參酌公司法條文第177條之1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
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	1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
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	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	權,有關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
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	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本	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
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	公司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	股東會之規定,爰配合增訂本
數計算之。本公司受理股東報	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	條部分文字。
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		
辨理。		
第十七條:	第十七條:	1.參酌公司法條文第 177 條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	1、第177條之2,股東參與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	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	股東會之議決,得允許股東
權,其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	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
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決權之規定,爰配合增訂本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		條第1項。
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		2.修正前本條第1項移列第2
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項。
第二十二條:	第二十二條: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本規則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	本規則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	
年六月十日,第一次修正於中	年六月十日,第一次修正於中	
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	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	
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	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	
百零二年六月十日,第三次修	百零二年六月十日。	
正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		
十六日。		
1/17		